上海海希工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(朱洪超)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本人朱洪超曾担任上海海希工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三 届董事会独立董事, 自 2023 年 10 月 18 日起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。在任职期 间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和《独立董事议事规则》的规定,忠实、 勤勉、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,积极出席相关会议,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 信息,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,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,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 立性和专业性作用,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。2023 年度 本人履职情况述职如下:

一、会议出席情况

(一) 出席董事会、股东大会的情况

2023 年度,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,本人积极参加公司召开的董事会、股东 大会,认真审阅会议材料,积极参与各议题的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。2023 年度 本人对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均投赞成票,无反对票及弃权票。具体情况如下:

姓名		任职期间出席董事会情况					任职期间出席股东大会情况	
	应出席	亲自出	委托出	缺席	是否连续两次未	出席方式	出席次数	出席方式
	次数	席次数	席次数	次数	亲自出席会议			
朱洪超	5	5	0	0	否	通讯	4	通讯

(二)参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情况

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(试行)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独立董事》相关规则要求,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独立董事工作规则>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设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制定<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>的议案》等议案,上述议案经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8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2023 年度,本人任职期间公司尚未设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,未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。

二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情况

1、2023年,本人发表事前认可意见的情况如下:

日期	会议	发表意见事项	发表意见
2022年4日	公二尺茎亩	《关于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	
	第三届董事会第	司 2023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、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3	同意
6 日	二十一次会议	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》	

2、2023年,本人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如下:

日期	会议	发表意见事项	发表意见
		《关于上海海希工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	
		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、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3	
		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、《关于续聘上会会计师	
		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3 年审计机构的	
2023年4月	第三届董事会第	议案》、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	
6 日	二十一次会议	案》、《关于 2022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	同意
		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、《关于 2022 年度控股	
		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说	
		明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	
		议案》	
2023年4月	第三届董事会第	// // / / J 2020 左旋 毛应用 4-45 /// / / / / / / / / / / / / / / / / /	口文
25 日	二十二次会议	《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	同意

2023年7月	第三届董事会第	《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名称的议案》、《关于		
17 日	二十三次会议	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	同意	
2022年9月	公一尺茎市	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、《关		
2023年8月	第三届董事会第 二十四次会议	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	5实际使用情况 同意	
24 日	二十四次公区	专项报告的议案》		
2023年9月	第三届董事会第	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、《关	日李	
26 日	二十五次会议	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》	同意	

三、与内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情况

本人与承办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就公司财务、业务状况等重大事项进行了积极沟通,就年审计划、关注重点等事项进行了探讨和交流,明确了双方职责和范围。

四、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

- 1、2023年,本人对每一个需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,能够做到事先对公司 提供的资料进行认真审核、询问、了解具体情况,必要时向公司相关部门及人员 进行询问,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,独立、客观、审慎的行使表决权,从实际行动 出发来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。
- 2、关注公司的经营管理情况。通过现场和通讯等沟通方式深入了解公司研发、经营、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、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、财务管理和业务发展等相关事项,关注公司日常经营状况、治理情况,及时获取做出决策所需的情况和资料,并就此在董事会会议上充分发表意见,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。
- 3、通过不断学习独立董事履职相关的法律法规,加深了对法规的认识和理解,提高了对公司和投资者合法权益的保护意识。

五、在公司现场工作情况

2023 年度,本人因工作原因未能现场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,本人通过电话、视频、邮件等方式与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积极保持联系,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、业务发展状况及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,时刻关注公司各大事项的进展、外部环境和投资者舆论,结合与公司内部人员的联系和外部市场的反馈掌握公司的运行动态。

六、履行职责的其他情况

报告期内,本人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、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、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事务所、独立聘用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、开展现场检查等情况。

上海海希工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: 朱洪超

2024年4月26日